北京地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（填写模板）

◆ **此模板仅供 FESCO 客户的"京源毕业生"使用（注：用人单位部分请按照实际工作单位填写）**

毕业生基本情况	姓　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日期	
	政治面貌		健康状况		身份证号			
	毕业学校		院（系）		专业			
	学号		培养方式		学历		学位	
	生源地区	/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 /市（地区） /县（区）			毕业时间		毕业时间	年 月
	家庭地址				家庭电话			
	电子邮箱				电话/手机			
用人单位基本情况	单位名称	填写实际工作单位信息			组织机构代码			
	单位地址				邮政编码			
	联系人		联系电话		单位传真			
	电子邮箱		企业规模		岗位名称			
	行业类型							
	单位性质							
	档案转寄单位名称	北京外企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		档案转寄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4 号		
	档案转寄联系人	毕业生小组	档案转寄联系电话	85691111		邮编编码	100020	
	户口迁移地址							
学校基本情况	学校名称			联系人		联系电话		
	通讯地址					邮政编码		

经毕业生（甲方）、用人单位（乙方）、学校（丙方）协商，同意达成以下约定：

1、甲、乙、丙三方须共同遵守本协议背面所列内容。

2、甲、乙双方如有其他约定，可本着平等协议、权利义务对等的原则另附约定，并视为本协议的一部分。

3、其他约定（如工作地点、工作岗位等，可另附页说明）：

毕业生意见	签名：毕业生本人签字　　年 月 日	
用人单位意见	用人单位人事部意见： 用人单位盖章 负责人：_____（公章） 年 月 日	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意见： （有人事权的单位此栏可略，无人事权的单位请加盖上级主管部门人事公章或人事代理机构公章） 比处无需盖章 负责人：_____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学校意见	毕业生所在院（系）意见： 负责人：_____（公章） 年 月 日	学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意见： 负责人：_____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
备注：　1、本协议书限国家统一招生录取的普通高等教育非定向本、专科（含高职）毕业生使用。

2、甲、乙双方签署意见后，应在一个月内交送丙方签署意见，逾期所产生的后果由责任方承担。

第二联：用人单位留存（复印无效）